

梅州市梅江区财政局

梅江区 2015 年财政预算决算报告

区人大常委会:

受区政府委托, 现将我区 2015 年财政预算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请予审议。

2015 年, 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 我们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 迎难而上, 主动作为, 努力克服收支双重压力, 在财源培植上求突破, 在征管方式上求创新, 在监督管理上求精细, 在资金安排上保重点, 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突破提供财力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运行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15 年, 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0028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收 17461 万元, 增幅 24.1%, 其中: 税收收入完成 64382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收 9822 万元, 增幅 18%, 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71.5%; 非税收入完成 25646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收 7639 万元, 增幅 42.4%, 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28.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180705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支 35856 万元, 增幅 24.8%。

(二) 上划中央收入和省市共享收入完成情况

2015 年, 我区上划中央“两税”完成 74109 万元, 占全年上划任

务66759万元的111%。其中上划增值税完成28927万元，占全年上划任务25158万元的115%；上划消费税完成45182万元，占全年上划任务41601万元的108.6%

上划省“四税”完成21817万元，完成上划基数15090万元的144.6%。

上划中央企业所得税完成12702万元（按上级考核口径计算），已超额完成上划基数167万元的任务。

上划中央个人所得税完成 4632 万元（按上级考核口径计算），已超额完成上划基数 451 万元的任务。

（三）收支平衡情况

2015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0028 万元，核定税收返还 5600 万元，核定所得税基数返还 371 万元，定额补贴 39 万元，省和市专款和一次性补助 66286 万元，市财力补助 31304 万元，上年结余 11494 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0705 万元，上解支出 1392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100 万元，调出资金 179 万元，收支相抵结余 15746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运行情况

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6714万元（其中：本级收入539万元、上级补助收入5996万元、调入资金179万元），基金预算支出6714万元，收支平衡。

三、2015 年财政预算收支运行特点

1、财政收入稳步增长，税收收入主体地位明显。税收收入在宏观经济逐步向好、经济增速加快的情况下，实现了两位数增长，2015年税收收入完成64382万元，增长18%，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1.5%，主体税种完成情况较好，主体地位明显。

2、非税收入拉高增长，促进收入任务的完成。今年我区采取积极举措，加大非税收入征管力度，通过盘活国有资产、清理“小金库”、规范行政性收费收入缴库等举措扩大非税收入，使得非税收入呈现良好的增长。全区共完成非税收入2564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收7639万元，上拉收入增长10.5个百分点，有效促进了收入任务的完成。

3、财政支出安排合理，民生支出得到保障。一是优先保障工资发放、机构最低运转和维护社会稳定的资金需要；二是加大教育投入，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教育支出61384万元，有力的保证了教育事业的发展需求；三是确保新农村建设、扶贫政策、农业综合开发、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的顺利实施，农林水支出18997万元，投放进一步加大；四是社会保障机制不断完善，覆盖面不断扩大，保障水平不断提高，累计支出26135万元；五是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体系和公共卫生体系，医疗卫生支出22110万元，其中医疗保障支出12098万元，占医疗卫生支出的54.7%。

4、全年刚性支出多，支出压力大。一是积极落实各项民生项目和财政政策性配套资金，农村义务教育生人均公用经费标准提高，以及社保、医保提标扩面等政策的执行，需要增加大量地方财政支出，加重了财政收支矛盾。二是全区行政事业单位统一津补贴，其他事业

单位实行绩效工资后，干部职工工资水平大幅提高，工资福利性支出比重大，统发工资支出达4887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27%，支出刚性强。三是重点项目资金需求较大，除保障日常运转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外，其余部分主要用于重点工程项目，确保了重点工程的顺利推进。

5、采取积极措施，力保全年收支平衡。面对今年严峻的财政形势，我区迎难而上，积极应对，多措并举，努力做好增收节支工作，保证收支平衡。一是努力培植财源，壮大财政实力，一方面积极为重点工业企业做好服务，继续加快工业经济的转型和升级，壮大财源。另一方面大力发展第三产业，支持和引导物流、餐饮、娱乐等行业快速发展，培植新税源，增加地方财政收入；二是继续依法加强收入征管，细化各项措施，强化征管，严格落实组织收入原则，坚持应收尽收；三是加强对非税收入的预算管理，把所有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和其他非税收入全额纳入预算，足额缴库；四是严控支出管理，压缩一般性开支，财政支出主要用于保工资、保民生、保重点和保运转，通过积极调度资金，合理安排预算支出，保证支出完成进度；五是积极向上级部门反映我区的实际困难，加大争取转移支付资金和专项资金的力度，以缓减我区为加快社会事业发展所形成的支出压力，力保全年平衡任务完成。

